

2023 年度
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6
第五部分 附表.....	3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二、收入决算表.....	32
三、支出决算表.....	3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涉及井研县城乡环境治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按照县政府对城市管理的要求，对涉及城乡环境治理的各项工作进行综合协调、督促检查；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违法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权；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城乡规划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河道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的行政处罚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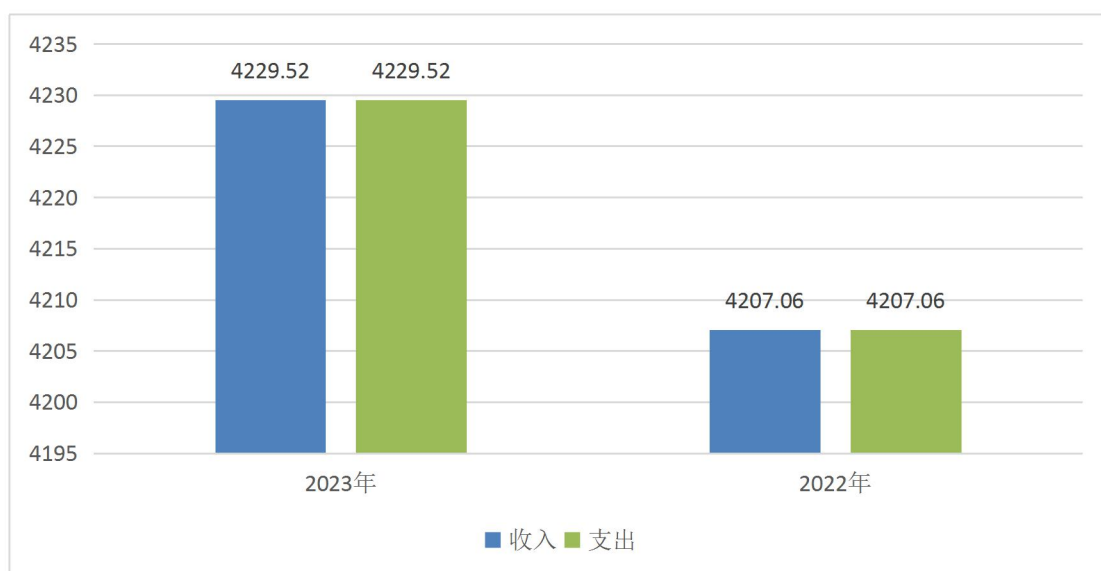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下属一级预算单位 3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井研县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大队），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井研县环境卫生服务站），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1 个（井研县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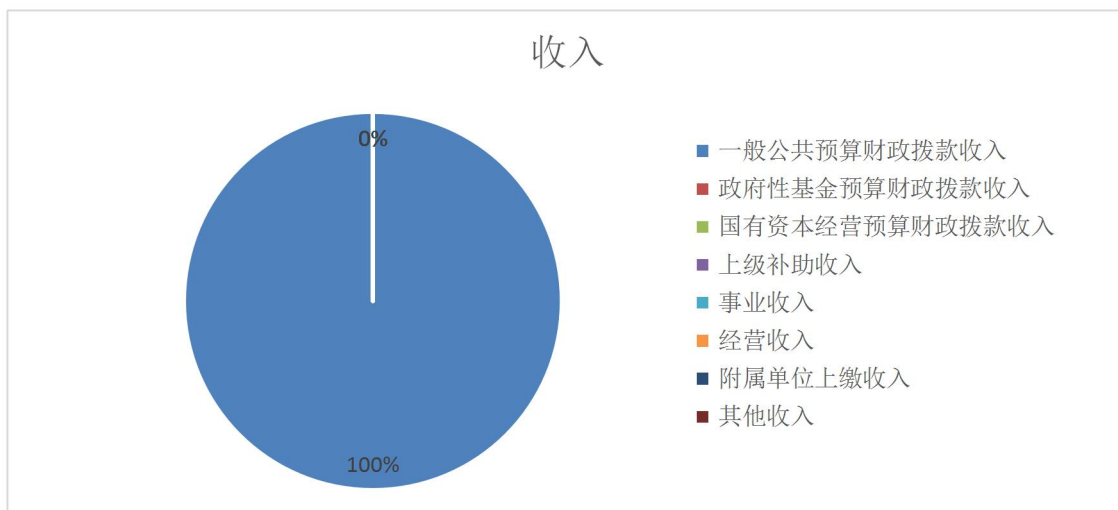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229.5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2.46 万元，增长 0.5%。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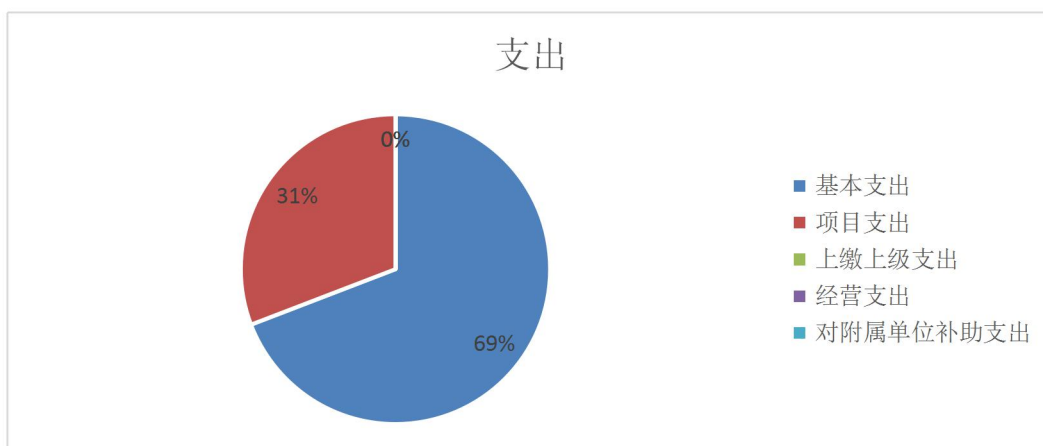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966.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66.76 万元，占 99.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6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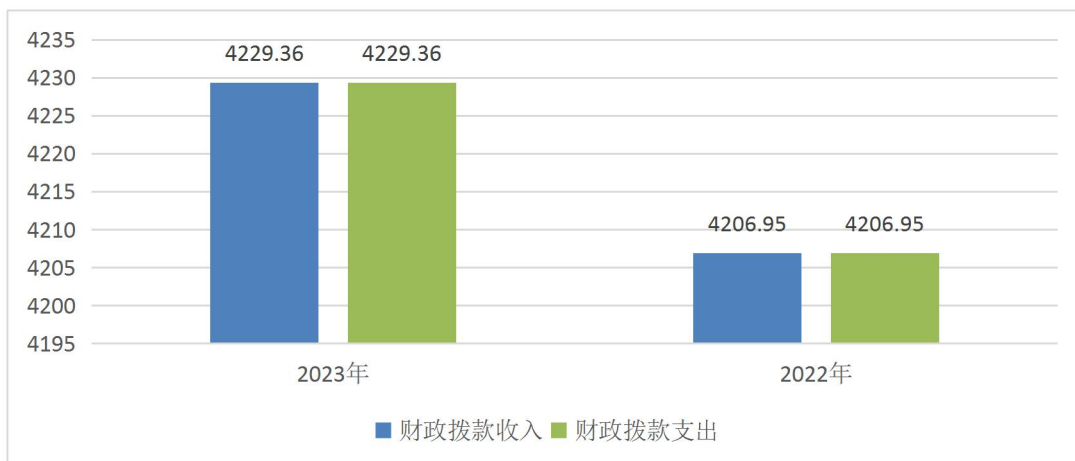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229.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25.59 万元，占 69.17%；项目支出 1303.76 万元，占 30.8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229.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2.41 万元,增长 0.5%。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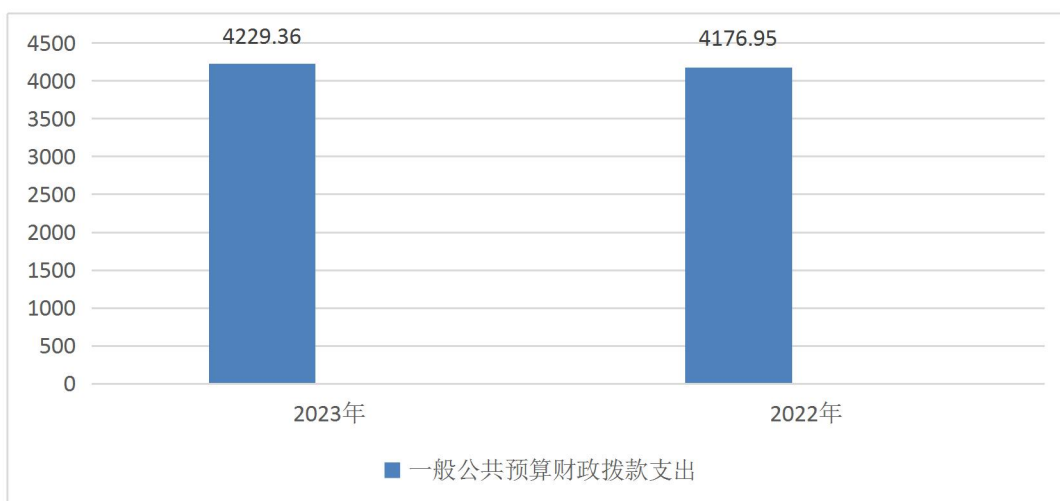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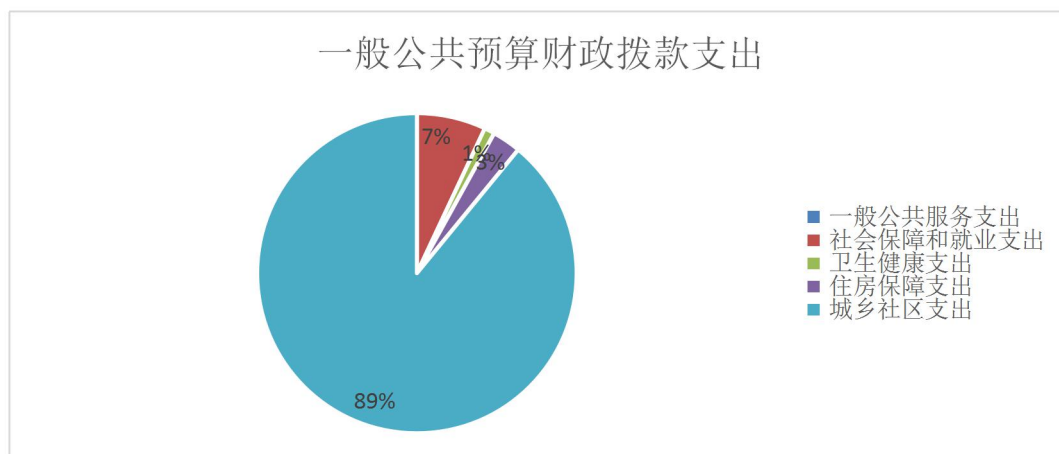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29.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2.41 万元,增长 1.3%。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29.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57 万元，占 7%；卫生健康支出 44.9 万元，占 1%；住房保障支出 122.63 万元，占 3%；城乡社区支出 3766.25，占 89%。。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229.36，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145.52，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

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86.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24.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39.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7.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9.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6.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88.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0.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支出决算为 852.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1.43 万元，完

成预算 100%。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项）：支出决算为 2423.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9.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22.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25.5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28.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297.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

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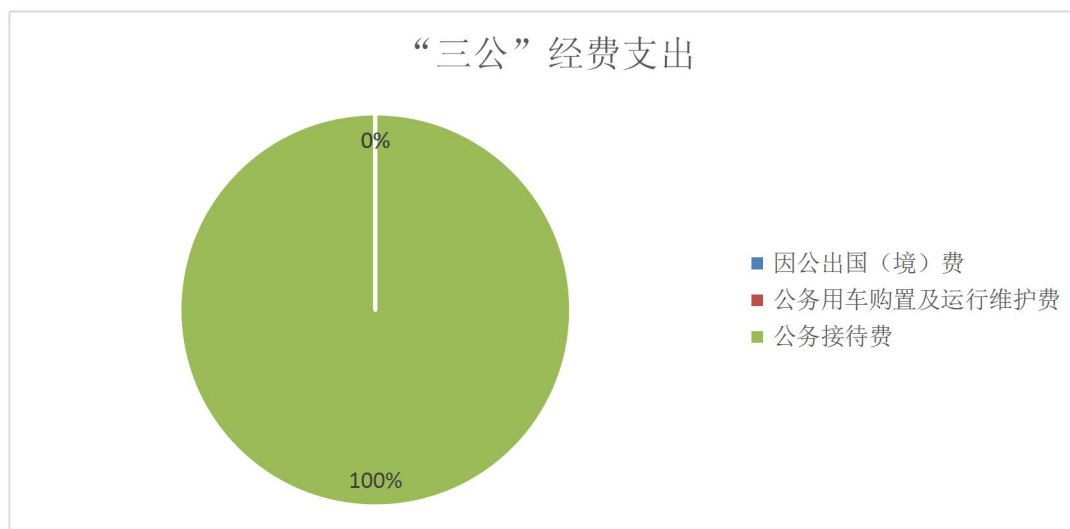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增加 0.4 万元，增长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3 批次，4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4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

1. 接待沐川执法局 10 人赴我局交流学习，共计开支 0.12 万元。

2. 接待沐川执法局 20 人赴我局交流学习，共计开支 0.24 万元。

3. 接待沙湾区综合执法局 14 人员赴我局交流学习，共计费用 0.18 万元，只支付 0.04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0.06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17.42 万元，下降 14%（或与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共有车辆 34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3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非正规垃圾工程款等 16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

前绩效评估，对 10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0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形成《2023 年井研县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

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下属一级预算单位 3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井研县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大队），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井研县环境卫生服务站），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1 个（井研县市场开发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涉及井研县城乡环境治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按照县政府对城市管理的要求，对涉及城乡环境治理的各项工作进行综合协调、督促检查；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违法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权；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城乡规划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河道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的行政处罚权。

（三）人员概况。

截止 2023 年底，我局全系统实有编制 104 人，其中政府机关行政人员 11 人、参公人员 52 人、事业和工勤编制 41 人。年末实有人数 86 人，其中政府机关行政人员 7 人、参公人员 11 人、事业和工勤编制 68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 年度执法局系统年初预算收入 3949.2 万元，年终决算收入 4229.6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3966.77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62.69 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执法局系统年初预算支出 3949.2 万元，年终决算支出 4229.5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925.8 万元，含人员经费 1628.32 万元，公用经费 1297.44 万元；

项目支出 1303.77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绩效目标制定。本部门对所有的项目进行了绩效目标的制定，并制定了全系统整体绩效目标，并做到要素完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保障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正常运转；保障执法局系统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市场管理工作等的正常运转。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一是开展共产党员示范岗联系街道试点工作，优化干部队伍建设，持续开展”市县一体党建共建，打造最美体育公园“活动。二是不断完善”大城联管、大城严管、大城众管、大城细管“的城市网格化治理机制，深化与相关部门勤联勤动，加大执法力度，开展城市管理薄弱地区、”盲区“精细化整治提升。三是持久防治大气污染，督促县城区在建工地、土石方挖运场等保持进出口道路干净整洁，杜绝货运车辆带泥出场及“抛洒滴漏”现象发生，对县城区内的餐饮行业油烟净化器安装和使用情况进行管理，最大限度地减少油烟对县城区环境的影响。四是持续开展“执法规范提升年”专项行动，做到明确执法重点、提升执法形象、提升执法效能、规范执法行为、规范案件办理、规范教育培训，严格规范城市管理公正文明执法。用心用情抓好信访舆情安全，高质量办结来信来访和“心连心”服务热线投诉件。五是推动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按照《关于推进镇街赋权事项承接实施工作的通知》（井委编委发〔2023〕12号）文件要求，积极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力量下沉镇（街道）试点工作，同时协调做好县市场开发服务中心职能转变事宜。

2、预算编制准确。我局坚持以零基预算方式，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做到不多编，不漏编，不虚编，不搞赤字预算，科学编制部门预算，预算符合实际情况。

3、支出控制。综合执法局系统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具体经办人员每月向领导汇报预算执行进度，做到让领导安排预算心中有数，根据执行进度调整预算执行安排，确保全年预算支出平衡，不超支，不欠账。

综合执法局系统财务核算做账及时，科目使用准确，支出方向与预算吻合，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三公经费使用、差旅费报销、津补贴发放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4、执行进度。按《预算法》规定时限及时分配县级财力专项预算，并按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定期进行汇总分析，至2023年底，全年支出计划完成100%，全年预算基本按进度执行，无突击花钱的现象。

5、内控制度管理。部门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有效地防止了单位出现廉政风险或发生重大责任事故。

6、财务管理。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及规则，设置会计账簿和会计凭证，遵守票据的使用、保管、核准等相关规定，确保登记入账的凭证真实准确，相关材料手续齐全符合规定，会计核算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按相关规定组织预决算编报政府采购按照公开透明、公平竞争、诚实信用的原则，无违反政府采购程序，暗箱操作行为，没有无预算采购、超标准采购等问题。

7、政府采购。一是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按

照已批复的预算安排政府采购计划；二是加强对政府采购活动的管理，按照规定选择政府采购方式、发布政府采购信息，指定专人对所购物品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和其他相关内容进行验收，妥善保管政府采购业务相关资料。2023年，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全年采购金额共计13.44万元，主要用于千佛垃圾处理站设备购置。

8、依法接受财政监督情况：自查中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自查自纠相关材料。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本部门在2023年度对105个项目进行编制绩效目标。其中，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36项，井研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4项，井研县市场市容公共服务中心14项，井研县环境卫生服务站31项。按照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结合我部门工作计划和职能职责，对特定目标类项目确定目标任务。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从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等方面设置绩效指标，对各类专项业务费据实申请拨付。2023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数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相符。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综合绩效评价各项指标，认为我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到位，支出合理合规，不存在乱用、滥用的情况。

（二）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建议。

无

附表见附件第四部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附件 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环境卫生购买服务等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管部门为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主要职责是负责项目全过程建设、综合协调和统筹管理，向有关部门按照预算内的计划申请资金，督促项目主体完成项目进度，协调解决建设中的困难和难题，确保项目建设按程序规范实施。

根据《井研县城市管理局关于县城区环境卫生作业实行市场化运作的请示》井城管〔2017〕33号文件为依据，项目资金由县级财政资金解决。

项目主要分为城区清扫保洁、河道漂浮物清掏、非正规垃圾工程款、城区无物业管理居民点生活垃圾上门收运及上交乐山垃圾处理费几个大项。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严格按照上级财政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资金按照施工合同与工程实际进度进行，由项目负责人、项目分管领导、财务人员、财务分管领导、单位负责人进行逐级审核签字后报财政予以拨付。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专项资金使用必须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导向，增强资金使用的绩效观

念和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项目业主配套信息、项目进度资金额度，及时申报到财政部门，拨付资金。

城区清扫保洁、河道漂浮物清掏项目预算 133.41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全部用于研城水坝、河道清掏、城区栏杆保洁作业：包括零星街道清扫保洁、研城水坝至龙家坝大桥河道法掏和垃圾打捞、景观栏杆保洁服务等。

非正规垃圾工程款项目预算 64.38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

城区无物业管理居民点生活垃圾上门收运项目预算 54.89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

上交乐山垃圾处理费项目预算 320 万元，均为县财政拨款，费用主要用于井研县产生的垃圾处理费。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城区栏杆保洁面积=7300 米，河道清掏面积 14702 平方米，城区道路清扫面积 390879 平方米，无物业小区生活垃圾收运点=227 个，采购项目每月验收合格率 $\geq 95\%$ ，购买服务时长=1 年，购买服务验收合格率 $\geq 95\%$ ，群众满意度 $\geq 95\%$ 。我局前期对该项目已进行可行性研究与事前绩效评估，申报目标合理可行，与实际相符。

按照《井研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县级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井财政〔2023〕17 号精神，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领会文件要求，明确绩效评价要求，分析项目和管理、完成质量数量、完成绩效等方面的情况，总结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同时结合工作任务、工作方案、工作进度完成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自查和评价。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评估项目目标达成程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规范性；营造良好的城乡环境，保障居民日常生活。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我局在资金使用全过程和项目实施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全面完成项目指标，全县广大群众反响良好，项目实施取得预期效果。

（三）评价选点

我局组织工作人员多次突击检查河道清掏工作和无物业小区垃圾收运点工作完成情况以及对城区路面和栏杆保洁开展实地巡查，并对项目合同、资金兑付进行自查，对项目实施全过程开展自评。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

由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项目分管领导、财务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开展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为持续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巩固创卫成果，该项目由

我局组织实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2. 项目管理。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填写项目申报表备案，网站上发布招投标文件，明确招投标事宜，公开招标确定施工单位，公示中标信息。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使用方向合规、程序规。

3. 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局组织实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一是开展前期项目筹备工作，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二是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三是进行项目招投标；四是项目实施；五是竣工验收，按照设计标准和项目程序，组织竣工验收。

4. 项目结果。

认真落实招投标法、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地方财经制度，制定了财务制度；建立内控组织机构，制定内控制度，加强对项目的监管；加强过程监督，对项目全过程进行监督，严格落实相关程序，对完成效果打分评定。

项目目标效果完成良好，各项效益指标达到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高，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评价结论

综合绩效评价各项指标，认为我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到位，支出合理合规，不存在乱用、滥用的情况。2023年的环境卫生购买等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五、存在的问题

部分居民对垃圾分类意识不强，导致垃圾处理难度增加。

六、改进建议

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居民垃圾分类意识。加大对垃圾处理设施的投入，提高处理能力。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环卫车辆油料、维修费及运行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按省市县相关文件执行，项目符合省市县相关政策，与部门职能和规划相关。该项目主管部门为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主要职责是负责项目全过程建设、综合协调和统筹管理，向有关部门按照预算内的计划申请资金，督促项目主体完成项目进度，协调解决建设中的困难和难题，确保项目建设按程序规范实施。

根据《井研县城市管理局关于县城区环境卫生作业实行市场化运作的请示》井城管〔2017〕33号文件为依据，项目资金由县级财政资金解决。

项目主要分为环卫车辆油料费、环卫车辆维修费、县政府批准聘用的编外人员费用。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严格按照上级财政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资金按照施工合同与工程实际进度进行，由项目负责人、项目分管领导、财务人员、财务分管领导、单位负责人进行逐级审核签字后报财政予以拨付。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专项资金使用必须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导向，增强资金使用的绩效观念和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项目业主配套信息、项目进度资金额度，及时申报到财政部门，拨付资金。

环卫车辆油料费项目预算 280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费用主要用于环卫车辆的燃油消耗。

环卫车辆维修费项目预算 100.52 万元，全部用于对环卫车辆的维修。维修项目涵盖了环卫车辆日常保养、故障排除、零部件更换等各个方面。

县政府批准聘用的编外人员费用项目预算 847.94 万元，为保障环卫工作的正常开展，于 23 年聘用一批编外人员，主要负责城市清洁、垃圾处理、公共设施维护等工作。均为财政拨款。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保障 2023 年环卫工作的正常开展。提高车辆完好率，保障环卫工人安全运行。深入宣传，着力营造良好的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氛围。持续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巩固创卫成果包括持续开展环境卫生治理。试点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处理；环卫清扫保洁作业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试点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积极探索，创新环卫工作管理模式。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

评估项目目标达成程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规范性；保障环卫工作的正常开展及保障安全运行；提升环境卫生水平、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 环卫车辆维修、保养报告。
2. 环卫车辆油料费支出台账。
3. 编外人员工资支付是否及时到位。

（三）评价选点。

查看油料消耗使用台账，通过数据分析，油料消耗与车辆运行状况是否想匹配，环卫车辆是否能及时完成清扫、转运等任务。查看维修项目报告及预算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

由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项目分管领导、财务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开展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为持续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巩固创卫成果，该项目由我局牵头，环卫站组织实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2. 项目管理。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填写项目申报表备案，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使用方向合规、程序合规，实行专款专。保障项目资金的合理高效的使用。

3. 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我局牵头，环卫站具体组织实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建立台账管理、业务培训、督导检查制度等；规范数据汇总，做好数据审核。项目资金实行专人、专帐管理。做到资金使用规范、透明、专款专用，无挪用、挤占、截留该项目资金的现象，项目资金实行报账制，报账需出具经办人、业务分管领导、主要领导签字审核后的发票或者是发放补贴的相关资料，入账手续齐全。

4. 项目结果。

通过对车辆定期维护和及时修理，提高车辆完好率，降低维修成本，确保车辆安全运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合理调度车辆、优化行驶路线及推广使用清洁能源车，减少燃油车辆的油耗及尾气排放，降低环境污染；通过编外人员的辛勤工作，提升城市环境卫生水平，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四、评价结论

综合绩效评价各项指标，认为我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到位，支出合理合规，不存在乱用、滥用的情况。2023年的环卫车辆油料消耗及维修等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部分配件采购周期较长，影响维修进度和车辆的正常运行；国际油价波动较大，对油料费用的控制带来一定的难度；由于编外人员的性质特殊，部分人员存在存在流动性较大的问题，以及部分编外人员在上岗前未接受充分的培训，对工作带来一定的不便，造成部分影响。

六、改进建议

加强与供应商的合作，缩短配件采购周期，提高维修效率；推广使用清洁能源车辆，合理调整燃油采购策略，进一步降低油耗和环境污染；加强编外人员的岗前培训，提高工作技能和素质，减少工作疏漏；提高待遇、优化工作环境，减少人员流动性，确保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